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14 年 1 月 3 日疾管疫字第 1131200369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3 年第 52 週(113.12.22~113.12.28) 校園監測資料顯示，發燒及紅眼症平均罹病率較前三週平均值上升，趨勢詳如附件；請持續留意校園疫情變化及加強學童個人衛生習慣。
- 三、該署同時監測全國門急診就診趨勢及社區病原體等資料，監測結果如下：
 - (一) 類流感：疫情呈上升趨勢，進入流行期；近四週實驗室監測顯示社區中呼吸道病原體以流感病毒為多，其次為副流感病毒及腺病毒；上呼吸道感染群聚通報以校園為多，檢出以流感病毒為主。
 - (二) 腸病毒：疫情呈下降趨勢，惟仍處流行期；近四週實驗室監測顯示社區中腸病毒以克沙奇 A16 型為多，其次為克沙奇 A6 型及腸病毒 D68 型，社區仍持續具其他腸病毒型別活動。
- 四、本市 113 年第 52 週六種監視疾病中，發燒、紅眼症本週較前三週平均值上升，腹瀉、水痘與三週平均值持平，類流感、腸病毒本週較前三週平均值下降。
- 五、為避免校園發生流行疫情，請加強宣導學童落實個人衛生，生病不上課；學校如有疑似群聚事件，請立即通知衛生單位，以利採取相關防疫措施。
- 六、請加強腸病毒、流感/類流感、COVID-19、病毒性腸胃炎及水痘防治作為，並請落實環境清潔消毒及衛教宣導工作。為避免校園發生流行疫情，請加強宣導學童落實個人衛生，生病不上課。
- 七、請確實至「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」辦理疫情通報及確依「臺南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腸病毒通報暨停課要點」之規定辦理。
另季節性流感(A 型流感、B 型流感等)之校安通報類別請通報於「其他事件-其他的問題-其他問題」。

八、國內新冠疫情持續，仍具傳播風險，接種 COVID-19 疫苗可增進免疫保護力，降低感染後造成之重症、住院或死亡風險，請貴校(園)持續宣導並鼓勵學生踴躍接種，以提升免疫保護力，並持續做好個人防護及配合防疫規範。並請透過多元管道(學校網站、社群軟體、班親會相關場合、家庭訪視、聯絡簿等方式)宣導家長，符合接種資格者，可配合校園接種服務施打，或請利用「臺南打疫苗」系統預約施打：<https://health-reservation.tainan.gov.tw/>；為方便家長攜帶學童接種疫苗，除本市 COVID-19 疫苗門診之日間診次外，亦可多加利用夜診及假日診次前往施打。

九、請各校(園)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訂定之「腸病毒防治工作指引」、「教托育人員腸病毒防治手冊」、「傳染病防治工作手冊-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」、「季節性流感防治工作手冊」、「學校/幼兒園/補習班/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流感群聚防治指引」及「學校病毒性腸胃炎防治手冊」等，作好防疫監控及防治機制。若有傳染病疑似群聚事件，應立即通知本局及衛生單位，以利採取相關防疫措施。

十、請多加注意校園疫情，持續進行相關防疫措施及衛教宣導，並將本案轉知校(園)長知悉。